



天 济 草 堂

NEEQ : 871129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Tianjicaotang Pharmaceutical CO.,LTD.



年度报告

2016

公 司 年 度 大 事 记



2016年10月，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荣获“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轻工）”称号。



2017年2月，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荣获“2016年度环境保护工作先进单位”称号。（长高新管发〔2017〕20号）

2016年9月6日，公司完成股份制改造，并正式更名为“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5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2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9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9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天济草堂	指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东大会	指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高管、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
方正证券、主办券商	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16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为各类中药材。目前我国中药材的生产仍以药农个体种植生产方式为主，流通体系则主要是专业的中药材集贸市场，其模式为不法经销商哄抬价格、囤积炒作提供了大量机会。此外，不仅个体药农难以准确、及时掌握市场需求和价格波动的信息，容易造成中药材生产萎缩和产量不稳定的情形，且中药材的产量和品质易受气候条件、自然灾害、种植面积等外部不可控因素影响，均将致使所需原材料价格呈现一定的波动。但若进而影响到公司药品的生产进度和供货的及时性，届时公司将难以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医药体制改革风险	医药作为一种特殊产品，其安全性和有效性关系到疾病患者的生命安全。为维护广大疾病患者利益，有序领导行业持续、稳定发展，国务院自 2009 年 1 月颁布了《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和《2009-2011 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拉开了中国新一轮医药体制改革的大幕。而随着我国新医改的启航，国内医药行业发展势头强劲，但其市场蕴藏巨大商机下也并存着挑战，包括国家针对医药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医疗保障体制、医药监管等方面提出的相应举措，以及新出台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新推行的药品 GMP、GSP 认证标准等。公司虽成立至今其生产经营未出现过重大违法违规事件，但考虑到行业的特殊性仍不排除国家出台新的政策法规或行业标准致使企业经营面临震荡调整的可能。
3、新产品研发风险	医药产品的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属性决定了药品研发

	从临床前研究到申报注册批件再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投入大，尤其是新药的研发，其与普通产品相比在新技术、新药品开发、临床试验、生产工艺方面存在着较多不确定性因素。在研发周期中，可能仅因选题方向错误、技术难题无法逾越、人才流失、先进科研设备缺失等原因无果而终，也可能因竞争对手开发出更先进、更具有成本优势的技术而被迫放弃。在研发成功以后，产品市场推广方面亦具有投资大、不确定性高等特点，如公司研发的新药产品不能适应市场需求，或者在市场拓展方面出现了未能预料的障碍，都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经济损失，并对其盈利水平和战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的影响。
4、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获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评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规定，本公司可按照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推动和促进作用。若未来国家对现有税收优惠政策进行调整，公司则存在无法继续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5、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翁小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的股份总计占股本总额 66.18%。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凭借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人事任免、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带来风险。
6、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建立起相对完善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相对完整严格的内部管理制度。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且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的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特别是公司股份开展公开转让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7、公司租赁的集体土地不能如期办理土地流转备案手续的风险	公司租赁的集体土地尚有部分土地正在办理土地流转备案手续，虽然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取得株洲县朱亭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湖南天济草堂制药有限公司在我单位辖区内生产经营所承包/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均从事药材种植，不存在改变土地原有用途的情况。该公司能够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农村集体土地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其承包/租赁相关农村集体土地均依法履行了有关程序或正在依法办理。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该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涉及农村

	集体土地管理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亦未受到过我单位的行政处罚。”但仍存在部分土地不能如期办理有关流转备案手续的风险，公司若不能如期取得有关流转备案手续，公司将不能对有关土地进行开发经营，公司将承担该部分土地的租金损失。
8、关联交易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与德康制药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存在必要性，且交易价格未显失公允，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中相关药品实现收入占天济草堂总收入的比例逐步降低。公司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公司章程》中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也未单独制定专门的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出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日常经营中所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在《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文件中，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分别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和审批的程序。 若上述制度在未来实际经营中不能有效执行，或者关联交易执行价格不公允，可能导致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9、公司对外投资江永农商行的风险	鉴于江永农商行在经营过程中主要面临行业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市场风险和政策风险，如果此类风险发生致使江永农商行价值受损，则公司该项股权投资价值相应受损；且江永农商行目前为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而此类股份公司的股权交易市场目前在我国尚未形成规模，市场尚不活跃。因此，本公司此项股权投资在未来回收时，可能面临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致使投资价值受损或变现时间较长等流动性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nan Tianjicaotang Pharmaceutical CO.,LTD.
证券简称	天济草堂
证券代码	871129
法定代表人	翁小涛
注册地址	长沙市高新开发区环联路 7 号
办公地址	长沙市高新开发区环联路 7 号
主办券商	方正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200 号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永萍、卢桂凤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 188 号信达广场 52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陈祥瑞
电话	0731-84522178
传真	0731-84537522
电子邮箱	2060765072@qq.com
公司网址	www.bjyy.net.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长沙市高新开发区环联路 7 号，邮编 41020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7-03-10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27 医药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中成药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4,000,00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翁小涛
实际控制人	翁小涛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	----	----------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301007072445008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4301007072445008	否
组织机构代码	914301007072445008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65,667,200.78	120,057,565.69	37.99%
毛利率	56.24%	37.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14,056.72	4,651,678.95	341.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543,525.80	4,337,214.33	373.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4.59%	18.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4.65%	17.20%	
基本每股收益	0.67	0.16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8,349,236.63	130,200,426.23	21.62%
负债总计	80,686,485.80	102,651,732.12	-21.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662,750.83	27,548,694.11	181.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8	0.92	147.8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12%	71.59%	
资产负债率（合并）	50.95%	78.84%	
流动比率	0.92	0.55	
利息保障倍数	14.78	4.88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7,936.60	21,395,186.64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24	12.28	
存货周转率	2.83	3.30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1.62%	28.13%	
营业收入增长率	37.99%	11.35%	
净利润增长率	341.00%	335.78%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4,000,000	30,000,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7,452.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8,10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253,299.25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9,226.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3,026.4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2,495.5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9,469.0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9,469.0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立足于中成药生产，属于大类“医药制造业”中的“中成药生产”行业，已拥有从中药材种植到中成药销售的全产业链线，并以综合配套的措施更有效地提升了下游批发商的客户体验。公司依托自身专业的人才队伍、完善的服务对接、健全的销售渠道铺设、标准的管理运作模式、稳定的品质管控能力、优良的中成药品质、良好的品牌效应和服务质量以赢得新老客户的青睐。在获取其下游批发商出具的订单后，公司将根据合同要求进行要药品的生产、质检、发货以及售后服务。现阶段公司以直接向下游批发商进行销售实现主要收入，同时公司拥有外协加工的技术实力，还可通过接受客户的委托生产相应的药品品种获取加工利润。

1、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以全资子公司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进行药品市场的开拓。一方面，销售子公司通过主动拓展，积极参加全国各地政府、卫生部门组织的药品招标，在其产品选用的成本加成定价法或随行就市定价法的基础上结合当地省份的投标报价制定原则进行报价。当获取当地省份中标资格后，公司将派专人团队实地调研收集市场信息，寻求知名大型经销商达成销货合作意向。同时受益于母公司产品显著的疗效以及其品牌的高知名度，新经销商常主动要求公司为其供货打开市场，以此完成二级乃至多级分销。目前公司设立了两大销售片区，主要经销商多达千余家，遍布全国各大中型城市，其销售也已基本形成了以南北大区引领辐射、各重点省市板块协调补充的双轮发展态势，全面践行了公司的垂直管理和精细化营销战略。此外，销售子公司还通过分布在全国各地的办事处组织学术推广会议或学术研讨会，向市场介绍公司药品的特点、最新基础理论和临床疗效研究成果，以提升产品在专业领域知名度，加强公司对其销售终端的控制力。销售子公司作为产业链上母公司的下游经销商，其市场渠道铺设不断健全。

2、采购模式

公司所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中药药材、原辅料及包装材料。由于公司采购物料细分品种繁多，规格细节各异，公司主要根据其实际的销售订单制定月度计划采购原材料，并适时针对市场上所需的产品进行部分药材的囤积，因此采购模式通常采取订单和库存相结合的方式运作。目前公司虽与主要供应商达成了长期、良好的合作意向，且建立了相适应的合格供应商名录。但每批次采购仍将进行质量、供货速度、价格等各方面因素的综合考量，通过招标的方式择优选取，其中某些药材还将明确限定药材批发商的采购产区。而所有原材料或外购件也将以协商方式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进行订单式批次采购。同时为提高生产供料效率，公司以集中采购为主，并采取“检验审计→小批量试用→批量采购”以及“每个品种至少确定两家供应商”的原则，以保证来料质量，提升供应的可靠性，其全程材料采购均由采购部根据 GMP 规定进行采购操作与管理。

3、生产模式

公司自身负责中成药的提取、制备、包装等全部环节，形成了“自主生产”模式。其中，水提、醇提、醇沉、浓缩置于提取车间一般生产区；收膏、真空干燥、干膏的粉碎、挥发性成份处理设置在提取车间洁净区；炼药、切丸、制粒、总混、压片、填充等置于制剂车间的洁净区；外包装则处于制剂车间的一般区，其生产全程严格执行 GMP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此外，公司在定期召开质量检查会议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

问题的同时，尤为重视所用物料的安全洁净，所有物料均需按照清洁消毒管理规程经过净化、消毒、灭菌处理，以此有效防止尘埃的产生和扩散，避免药品的污染。

公司的生产基本采用以销定产的原则，主要根据下游批发商的要货需求进行备料生产，确保在有效响应客户需求的同时最大限度地控制库存成本。

4、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采用“自主开发为主，引进技术为辅，产学研相结合”的模式。

公司坚持走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道路，采取“生产一代、研制一代、储备一代”的研发策略，紧贴市场需求，密切跟踪国内外药品研究开发的进展情况，遴选适合企业生产和发展的新产品和新技术，进行前瞻性、实用性的研发与改良。近几年，公司通过不断投入资金进行中药新药的研发，且加大了化学原料药的开发工作，现已经成功取得多项阶段性研发成果，并储备了众多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项目，为公司维持稳定的利润水平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在高度重视自主研发的同时，努力寻求科研机构、知名高校等外部资源，包括与北京博全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华众思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等国内著名专业研发机构建立广泛合作，与中南大学、湖南师范大学成立产学研联盟，使之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核心驱动力。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报告期末至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2016 年，医药制造业在面临市场激烈挑战和竞争的同时，医药行业政策频出，两票制、营改增、工艺核查、飞行检查、新版 GMP 标准的执行等都对公司经营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和挑战。但公司全体员工团结一致，不畏艰难、尽职尽责，在产品销售、生产质量管理、新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等方面仍取得了重大进展。

1、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业务收入 165,667,200.78 元，同比增长 37.99%；实现营业利润 23,547,368.85 元，同比增长 373.44%；实现净利润 20,514,056.72 元，同比增长 341.00%；总资产 158,349,236.63 元，同比增长 21.62%；所有者权益 77,662,750.83 元，同比增长 181.91%；流动资产 64,799,113.55 元，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为 40.92%，因此财务状况良好。

2、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部门进一步拓展市场，在做好应对行业政策变化的各项准备工作的同时，创新销售模式，在巩固原有销售渠道的基础上，启动布局 OTC 终端市场、民营医疗、基层医疗机构。顺利完

成年度经营目标。

3、生产、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生产技术改造，通过 GMP 操作规程的反复培训，生产技术人员水平显著提高。在研中成药、化学药产品项目 13 个，其中 4 个品种计划进入临床实验，拥有专利总数 7 个。

4、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不断健全，产品质量进一步提高，品牌效应不断提升，盈利能力持续增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件。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65,667,200.78	37.99%	100.00%	120,057,565.69	11.35%	100.00%
营业成本	72,498,321.39	-3.64%	43.76%	75,236,330.76	1.87%	62.67%
毛利率	56.24%	50.66%	-	37.33%	18.51%	-
管理费用	26,272,591.79	27.07%	15.86%	20,675,317.95	6.69%	17.22%
销售费用	40,026,316.96	116.26%	24.16%	18,508,803.55	29.40%	15.42%
财务费用	1,671,015.48	25.51%	1.01%	1,331,397.78	34.75%	1.11%
营业利润	23,547,368.85	373.44%	14.21%	4,973,673.46	332.73%	4.14%
营业外收入	828,950.44	1.39%	0.50%	817,602.32	61.11%	0.68%
营业外支出	562,624.74	0.44%	0.34%	560,179.77	-57.83%	0.47%
净利润	20,514,056.72	341.00%	12.38%	4,651,678.95	335.78%	3.8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2016 年我司为适应医药市场的变化，在做好等级医院营销的同时，积极拓展 OTC 及社区医疗市场，客户数量不断增加，销售市场进一步扩大。与 2015 年相比，增长 37.99%。

2、营业成本：2016 年 1 月，我长沙新基地取得新版 GMP 证书生产，生产使用全套新型自动化机器设备，生产产能较以前年度老厂大幅提高，劳动生产率成倍提高，在营业收入增长 37.99%的情况下，营业成本略微下降 3.64%。

3、毛利率：2016 年下半年，国家在部分省份推行医药改革试点，为了配合“两票制”的实施，公司收回部分省份的医药产品销售代理权，产品营销模式随之改变，公司直接对接这些地区的终端销售，取消中间销售环节后，毛利率较 2015 年上升 50.66%。

4、销售费用：2016 年为提升产品销售量，公司加强了对产品的宣传和市场推广力度，费用增加主要集中在公司产品宣传费用、药事学术推广费用，相对于 2015 年增长 116.26%。

5、营业利润：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得到较好控制，直接造成营业利润较 2015 年上升 373.44%。

6、净利润：2016 年营业成本占销售收入的比重为 43.76%，较 2015 年同比下降 30.17%，是导致 2016 年净利润增长 341.00%的主要原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4,681,823.45	72,498,321.39	120,057,565.69	75,236,330.76

其他业务收入	985,377.33			
合计	165,667,200.78	72,498,321.39	120,057,565.69	75,236,330.76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一、主营业务				
丸剂、胶囊剂	152,020,453.62	91.76%	112,283,420.00	93.52%
片剂	12,655,627.77	7.64%	7,764,573.05	6.47%
其他	5,742.06	0.01%	9,572.64	0.01%
小计	164,681,823.45	99.41%	120,057,565.69	100.00%
二、其他业务				
咨询收入	985,377.33	0.59%		
小计	985,377.33	0.59%		
合计	165,667,200.78	100%	120,057,565.69	10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2016 年公司客户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收入占比也未发生重大变化。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7,936.60	21,395,186.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6,846.14	-30,343,720.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35,041.87	15,363,845.64

现金流量分析：

1、201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7,936.60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33.97%，主要原因：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为 27,618,368.8 元，较 2015 年增加 17.10%；

(2) 应付账款余额为 30,038,544.56 元，较 2015 年减少 34.71%；

(3) 支付各种税费 13,375,463.84 元，较 2015 年增长 88.78%。

2、2016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6,846.1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7.48%，主要原因：2015 年公司长沙新厂投资建厂，厂房建设及配套机器设备投入较大，购入固定资产 31,468,720.92 元，相比 2016 年投入高出 85.26%。

3、2016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35,041.8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2.06%，主要原因：2016 年，公司股改及增资扩股吸收资金 29,600,000.00 元。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重庆朗诺药业有限公司	8,239,205.13	4.97%	否
2	北京天信时医药有限公司	5,085,025.64	3.07%	否
3	武汉纪世医药有限公司	4,663,452.65	2.81%	否
4	湖南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4,620,179.49	2.79%	否
5	湖南润阳医药有限公司（湖南时代阳光医药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738,582.05	1.65%	否

合计	合计	25,346,444.96	15.3%	-
----	----	---------------	-------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湖南天宏药业有限公司廉桥分公司	34,216,156.34	50.59%	否
2	亳州市中药饮片厂	5,702,855.44	8.43%	否
3	青岛益青药用胶囊	3,545,572.65	5.24%	否
4	新国大印业有限公司	3,389,654.77	5.01%	否
5	南昌雅太药用包装有限公司	3,016,470.64	4.46%	否
合计		49,870,709.84	73.74%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6,979,252.15	5,697,583.1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1%	4.75%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6

研发情况：

公司研发中心拥有大学学历以上专职研发人员共计 17 人，其中硕士研究生 5 人，人员层次结构合理，新药研发经验丰富，为进一步加快速度推进新产品的上市，公司积极引进各方面高级技术人才，继续加大与国内高校、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合作。

公司目前在研产品 10 余个，主要集中于心脑血管系统药物、消化系统药物、内分泌药物及抗菌药物等领域，部分产品已完成临床前药学研究并计划开展临床试验。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临床试验批件 3 个；盐酸莫西沙星项目原料药及注射液申报资料获国家食药总局受理，盐酸莫西沙星片获中南大学湘雅医院伦理会批准，并与中南大学湘雅医院签订药物临床试验研究协议。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3,147,706.26	32.57%	8.30%	9,917,447.13	183.18%	7.62%	0.68%
应收账款	19,955,862.75	180.75%	12.60%	7,108,161.96	-42.85%	5.46%	7.14%
存货	27,618,368.80	17.10%	17.44%	23,586,150.55	7.48%	18.12%	-0.68%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65,725,383.11	16.40%	41.51%	56,465,701.30	334.27%	43.37%	-1.86%
在建工程		-100.00%	0.00%	6,832,077.14	-63.49%	5.25%	-5.25%
短期借款	11,460,000.00	27.33%	7.24%	9,000,000.00	0.00%	6.91%	0.33%
长期借款	9,264,654.40	-46.38%	5.85%	17,277,319.39		13.27%	-7.42%
资产总计	158,349,236.63	21.62%		130,200,426.23	28.13%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2016 年，公司股改及增资扩股吸收现金 29,600,000.00 元，导致年末现金余额增加 32.57%。

2、应收账款：2016 年，公司营销模式改变及销售渠道的拓宽，在经营过程中严格执行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办法，经考察，对部分经销商制定了信用账期，造成应收账款余额上升，相比 2015 年变动 180.75%。该部分应收账款由财务部门会同业务部门共同管理，严控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安全。

3、在建工程：该工程系长沙新厂房建设，2016 年达到使用状态，全部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故 2016 年年末余额为 0。

4、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系 2015 年长沙新厂房建设，以土地和在建工程为抵押，采用按揭方式向兴业银行长沙分行取得的长期借款，每月还本付息后长期借款减少 3,865,939.25 元，并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46,725.74 元列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与 2015 年相比变动比例为-46.38%。

3、投资状况分析**(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拥有三家全资控股子公司即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湖南天济草堂药材种植有限公司、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及一家参股公司湖南江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中：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7,790,065.68 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2,727,361.39 元，同比下降 4.30%，2015 年实现净利润 1,202,257.76 元，2016 年实现利润 260,347.86 元，同比下降 78.35%。因 2016 年 10 月开始公司执行“两票制”后（两票制：指药品从药厂卖到一级经销商开一次发票，经销商卖到医院再开一次发票，药品从出厂到医院中间只开两次票），原销售公司的业务大部分转入直接生产厂家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故出现销售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同时下降。

湖南天济草堂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2015 年和 2016 年均无营业收入，2015 年净利润为-588,562.39 元，2016 年净利润为：-505,145.13 元；因种植公司现在还处于只投入未产出阶段，故暂无营业收入及净利润。

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 2016 年净利润为：-266.00 元，因处于筹建阶段，未产生收益，故暂无净利润。

湖南江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收益为：990,000.00 元。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1、行业定位分析**

医药行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传统产业和现代产业相结合，一、二、三产业于一体的产业。其在保证国民经济健康、持续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不可替代的“保驾护航”作用，对于人民生活质量、计划生育、救灾防疫、军需战备以及促进社会进步亦均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医药行业子行业众多，公司属于医药行业中的中成药制造业，医药制造行业具有高投入、高产出、高风险、高技术密集型的特点，世界各国都把医药制造业作为重点产业，它的发展已成为 21 世纪重要的经济增长点，是目前世界上发展最快、竞争最激烈的高技术产业之一。就我国而言，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总体来说，近年来在国民经济发展速度下行的趋势中，医药行业和其他各行业相比，保持了一个相对较快的增长。

2、行业发展环境分析

随着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基本医疗保障体系日益健全，医疗保险覆盖率及医保补助标准不断提高，医药市场的需求仍将保持增长。

3、行业竞争状况分析

近年来，由于行业增速有所放缓，行业内部竞争者数量众多，且竞争对手间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大致相同，医药行业内部竞争愈加剧烈，甚至存在某些企业为了规模经济的利益，盲目扩大生产规模，导致产品供给过剩的情形，大大挤压了产品利润空间，给企业生存带来了巨大压力。

4、行业发展趋势分析

新医改环境下，国家希望加快产业集中度的提高和管理升级，一致性评价工作的开展对于制药企业来说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企业运营成本也将增加，但对于提升我国制药行业整体水平，保障药品安全性和有效性，促进医药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增加国际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四）竞争优势分析

1、质量管控及品质优势

现阶段公司已拥有由中药原料到中成药制备的全生产加工线，而品质标准作为医药企业的最高道德标准，公司始终坚持将质量控制贯穿到了生产的每个环节，由质量部单独下设质保室高效准确地了解了物流信息、生产工艺流程情况，实现产品生产的精细化管控。与此同时，质量部在人员、厂房及设施、设备、物料、卫生、生产管理、质量控制和保证、文件等方面也建立了一系列严格的内部质量控制标准，将成本控制细化融入整个生产过程，构建了权责明确、高效有序的现代化企业管理体系。目前，公司以效率和效益双提高为中心，以系统思维、创造思维为基础的双效型战略管理模式已初有成效，取得了新版 GMP 认证，实现了生产规模化、工艺规范化、包装规格化、检测现代化经营。与同类产品相比较，公司所使用的原药材和原辅料来源清晰、质量可控、检验标准明确，产品品质恒一、疗效确切，综合质量管理在行业内位居领先地位。

2、先进工艺及技术优势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始终致力于中医药的研发、生产和推广的价值创造，其中尤为重视新产品的开发和现有产品工艺技术的持续改进。公司现有研发及技术团队理论功底扎实、创新能力突出，在中成药开发市场已有数年经验沉淀，是行业内早期进行胶囊剂生产的实际操作及研究者。目前公司已获取五个新药证书、七项专利技术以及近二十个药品注册批件，从中成药原料炮制、配伍工艺、成分提取及浓缩等工艺不断优化中构筑了自身的技术优势，尤其在中药自动化提取、薄膜包衣等技术领域拥有核心竞争力。而公司也始终紧贴市场需求进行前瞻性的判断，凭借其对医药制备独到的行业见解和技术实力，在近几年发展的化学原药类方面颇有建树，均已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系企业实力的标志性象征。今后公司还将重点关注医药新产品及新技术的开发，全面契合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制定切实可行的技术研发和创新计划，进一步打造天济草堂的技术优势。

3、综合配套及整合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摒弃了传统中医药生产企业普遍采用的“薄利多销”产品策略，结合了自身资源情况全面精简淘汰了毛利率低、同质化程度高的产品。目前，公司产品结构优良，品种较为丰富，全面涵盖了丸剂、胶囊剂、片剂三大类，共近二十品种细分产品，为实现企业多轮驱动的滚动式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而随着越来越多的下游批发商供应渠道的全面铺开，需要医药厂商提供多种的疗效药物以此节省自身营销成本，公司则凭借着种类齐全系列化产品在销售上产生的协同效应，以更为灵活的产

品组合方式最大化匹配下游需求，使其一站式、全方位综合配套供应独具竞争优势。此外，公司还完成了从原材料种植、技术开发、生产加工、产品销售等全产业链的覆盖，形成了业务配套齐全、产品体系完整，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运营体系。其不仅建立药材种植基地控制着制药行业的中游中药材资源，保证原材料的质量与供应的充足；同时从事着中成药的加工生产，并将药品销售进行了集中式的统一管理。从源头到端头的平衡发展不仅有助于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而且有利于实现公司迈向综合性大型中医药企业的发展战略。

4、客户资源及品牌优势

公司拥有全资子公司专职负责药品市场的开拓，销售体系架构清晰，人员梯度完整。随着员工晋升机制不断完善，学术推广队伍逐年壮大，目前公司已建立一支人数众多且具有良好教育背景的专业销售团队，并在除西藏外的各省市发展了一批稳定且优质的经销商，设立办事点三十余处，已成为销售网点遍布全国的企业先锋。同时公司也通过重要经销商的定期回访与客户时刻保持产品疗效及服务等信息的沟通反馈，及时落实下游需求，与其形成稳定、融洽的合作关系，从而巩固与维护公司客户资源的建设。而公司经过数年市场的深耕细作，也凭借其规范的流程体系、完善的服务体系、口碑载道的产品质量以及对所服务领域最新政策和消费者需求的深刻理解，使天济草堂在市场上赢得了较高的口碑和品牌知名度，其经销服务及品牌的发展策略在行业内已形成明显的差异化竞争优势。

（五）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现代化制药企业。自成立以来，公司坚持“笃正、守正、谐和、择善”的精神，本着“用户至上、客户至上、股东至上、多方共赢”的经营理念，经过近十年的发展，已在行业内树立起了自己的品牌，在市场上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地位。

近年来，公司运营稳健，经营业绩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业务收入 165,667,200.78 元，同比增长 37.99%；实现营业利润 23,547,368.85 元，同比增长 373.44%；实现净利润 20,514,056.72 元，同比增长 341.00%；无论是外部环境还是公司内部均未发生对公司持续经营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且公司所处医药行业为“朝阳行业”，行业发展前景良好，未来经营环境也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因此，公司具备持续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慰问朱亭镇福利院老人；积极为社会创造了诸多就业岗位；报告期内为国家纳税一千万元；为大学生三下乡活动提供义诊药品支持。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公司未来将持续履行社会责任，更加关注社会中需要帮助的弱势群体，承担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

（七）自愿披露（如有）

无

二、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为各类中药材。目前我国中药材的生产仍以药农个体种植生产方式为主，流通体系则主要是专业的中药材集贸市场，其模式为不法经销商哄抬价格、囤积炒作提供了大量机会。此外，不仅个体药农难以准确、及时掌握市场需求和价格波动的信息，容易造成中药材生产萎缩和产量不稳定的情形，且中药材的产量和品质易受气候条件、自然灾害、种植面积等外部不可控因素影响，均将致使所需原材料价格呈现一定的波动。但如若进而影响到公司药品的生产进度和供货的及时性，届时公司将难以规

避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不仅拥有多个中药材信息渠道，可实时收集中药材市场信息进行价格预测，且针对公司产品所需中药材实行了严格的分类管理，选择了多个产地建立收购点，并定期制定了相应的中药材采购计划。目前公司已与主要供应商签订了长期供货的框架协议，采用通知供应商提前备货和安全库存的方式进行采购，同时也建有中药材种植基地，自行培育了需求量较大、价格易波动的中药品种以此来保证供应的质量和原料价格的稳定，其现有模式通常情况下能保证药材供应的及时性。另公司还采取了增加订货量、扩大库存、寻求其他多家替代供应商等方式防范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2、医药体制改革风险

医药作为一种特殊产品，其安全性和有效性关系到疾病患者的生命安全。为维护广大疾病患者利益，有序领导行业持续、稳定发展，国务院自 2009 年 1 月颁布了《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和《2009-2011 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拉开了中国新一轮医药体制改革的大幕。而随着我国新医改的启航，国内医药行业发展势头强劲，但其市场蕴藏巨大商机下也并存着挑战，包括国家针对医药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医疗保障体制、医药监管等方面提出的相应举措，以及新出台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新推行的药品 GMP、GSP 认证标准等。公司虽成立至今其生产经营未出现过重大违法违规事件，但考虑到行业的特殊性仍不排除国家出台新的政策法规或行业标准致使企业经营面临震荡调整的可能。

应对措施：多年来公司一直专注于医药领域的研发和生产，其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一直秉承着市场导向原则，密切关注了国家对医药改革的政策变化，同时积极参与至国家的医药体制改革过程中去，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和渠道拓展的成功案例。未来公司仍将按照 GMP、GSP 要求组织药品的生产和经营，加强企业整体质量管控，并进一步根据国家医改政策和医药行业变化分析药品市场机制，制定相应的应对策略，以期充分利用公司的产品优势以及凭借现有的技术优势，尽快适应新的医药市场格局，降低医药体制改革风险。

3、新产品研发风险

医药产品的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属性决定了药品研发从临床前研究到申报注册批件再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投入大，尤其是新药的研发，其与普通产品相比在新技术、新药品开发、临床试验、生产工艺方面存在着较多不确定性因素。在研发周期中，可能仅因选题方向错误、技术难题无法逾越、人才流失、先进科研设备缺失等原因无果而终，也可能因竞争对手开发出更先进、更具有成本优势的技术而被迫放弃。在研发成功以后，产品市场推广方面亦具有投资大、不确定性高等特点，如公司研发的新药产品不能适应市场需求，或者在市场拓展方面出现了未能预料的障碍，都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经济损失，并对其盈利水平和战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该风险，一方面，公司将不断追踪药品注册市场及技术的发展动态，进行全面的市场调研以及公司技术实力、营销能力等多方的分析，从而审慎地选择新产品的研发项目，以保证公司技术的先进性和实用性。另一方面，公司将分阶段实施新产品研发：首先选择国内已上市，市场容量较大的仿制药。第二阶段选择国外已上市，国内还未上市但适应症较广的产品。第三阶段，在公司实力和能力具备后才进行创新药物的研究。此外，公司研发还采取了合作开发和自主研发相结合的模式，并将配备相应的新产品营销团队，聚集高端的营销人员，以此来提高新药的研发成功率，实现新产品产业化的生产和销售，规避公司的新产品研发风险。

4、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获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

务局评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规定，本公司可按照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推动和促进作用。若未来国家对现有税收优惠政策进行调整，公司则存在无法继续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应对措施：面对上述风险，一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使自身保持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另一方面，上述优惠政策虽然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推动作用，但公司经营业绩的体现主要依赖于自身主营业务的发展，并不构成对税收优惠政策的重大依赖，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营销策略、拓宽销售渠道等方式扩大销售量、提升销售收入，增强自身盈利能力，降低税收优惠政策变动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

5、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翁小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的股份总计占股本总额66.18%。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凭借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人事任免、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为减少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关联方回避表决制度，公司将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履行公司的各项治理制度，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6、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建立起相对完善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相对完整严格的内部管理制度。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且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的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特别是公司股份开展公开转让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应对该风险，公司将督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深刻理解和严格践行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同时将公司治理的执行程序和实践效果纳入到对相关人员的绩效考核评价指标之中。

7、公司租赁的集体土地不能如期办理土地流转备案手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的集体土地尚有部分土地正在办理土地流转备案手续，虽然公司已于2016年8月取得株洲县朱亭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湖南天济草堂制药有限公司在我单位辖区内生产经营所承包/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均从事药材种植，不存在改变土地农业用途的情况。该公司能够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农村集体土地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其承包/租赁相关农村集体土地均依法履行了有关程序或正在依法办理。自2014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该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涉及农村集体土地管理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亦未受到过我单位的行政处罚。”但仍存在不能如期办理有关流转备案手续的风险，公司若不能如期取得有关流转备案手续，公司将不能对有关土地进行开发经营，公司将承担该部分土地的租金损失。

应对措施：现阶段，公司正积极派公司专员及时和有关主管部门沟通，全力配合有关部门办理有关土地流转备案手续；若存在不能办理土地流转手续的土地，公司将积极与有关土地的使用权人协商合同解除手续，收回有关租金，最大程度减少公司的损失。

8、关联交易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与德康制药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存在必要性，且交易价格未显失公允，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中相关药品实现收入占天济草堂总收入的比例逐步降低。公司

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公司章程》中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也未单独制定专门的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出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日常经营中所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在《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文件中，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分别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和审批的程序。

若上述制度在未来实际经营中不能有效执行，或者关联交易执行价格不公允，可能导致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应对措施：公司逐渐减少了与德康制药的关联交易，并严格执行公司在《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文件中规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9、公司对外投资江永农商行的风险

鉴于江永农商行在经营过程中主要面临行业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市场风险和政策风险，如果此类风险发生致使江永农商行价值受损，则公司该项股权投资价值相应受损；且江永农商行目前为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而此类股份公司的股权交易市场目前我国尚未形成规模，市场尚不活跃。因此，本公司此项股权投资在未来回收时，可能面临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致使投资价值受损或变现时间较长等流动性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充分认识到本次投资可能存在的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江永农商行的经营情况，提前做好有关风险规避措施。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三、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二）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2,000,000.00	11,504,942.74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8,600,000.00	8,475,801.62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	—
总计	20,600,000.00	19,980,744.36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翁小涛、向忠友、言惠文	担保贷款	3,500,000.00	是
总计	—	3,500,000.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偶发性关联交易系公司关联方为支持公司发展而提供的担保，该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因为本次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三）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2016 年 6 月 1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设立健之信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翁小涛担任；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实缴资本为 46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投资）；住所为湖南望城经济开发区铜官循环经济工业基地内；经营范围为化学药品原料药、化学药品制剂的制造；中成药生产。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对所持股份进行锁定的承诺：公司股东承诺按照《公司法》、《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股份锁定，目前仍属于股票锁定期。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情况。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保障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情况。

3、公司申报挂牌时，报告期内为员工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存在不规范情况，为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该事项承诺，如报告期内公司因未全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发生任何经济处罚或补缴相关费用，将以其个人财产承担需补缴的费用和罚款，不会因此给公司造成损失。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情况。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承诺并签署《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以下简称“承诺书”），根据该承诺书，承诺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杜绝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或资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履行该承诺，未发生违背该承诺的事项。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无形资产	抵押	10,289,959.74	6.50%	银行借款
固定资产	抵押	32,476,159.29	20.51%	银行借款
总计		42,766,119.03	27.01%	-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 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0,000,000	100%	-26,933,750	3,066,250	9.02%
	其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500,000	75%	-22,500,00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30,000,000	100%	-29,688,750	311,250	0.9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30,933,750	30,933,750	90.98%
	其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22,500,000	22,500,000	66.18%
	董事、监事、高管	0	0%	30,933,750	30,933,750	90.98%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0,000,000	100%	4,000,000	34,000,000	1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26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翁小涛	22,500,000	0	22,500,000	66.18%	22,500,000	0
2	向忠友	7,500,000	0	7,500,000	22.06%	7,500,000	0
3	湖南卞思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00,000	1,500,000	4.41%	0	1,500,000
4	朱涛	0	400,000	400,000	1.18%	0	400,000
5	王军忠	0	355,000	355,000	1.04%	266,250	88,750
6	肖春雷	0	350,000	350,000	1.03%	262,500	87,500
7	湖南绿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	200,000	200,000	0.59%	0	200,000
8	翁小波	0	200,000	200,000	0.59%	150,000	50,000
9	何毅	0	100,000	100,000	0.29%	75,000	25,000
10	欧阳文	0	100,000	100,000	0.29%	0	100,000
合计		30,000,000	3,205,000	33,205,000	97.66%	30,753,750	2,451,25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翁小涛与翁小波是兄弟关系;
 - 2、王军忠是翁小涛、翁小波的妹夫;
 - 3、向忠友为湖南卞思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 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股本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翁小涛，持有公司 66.18% 的股份，报告期内无变动。

翁小涛，男，中国国籍，1966 年 1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7 月毕业于湖南中医学院（现湖南中医药大学），本科学历。1988 年 9 月至 1992 年 5 月，于湖南中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担任职员；1992 年 6 月至 1993 年 8 月，于湖南国药开发总公司担任销售员；1993 年 9 月至 1995 年 3 月，于广州兴华制药有限公司担任销售员；1995 年 4 月至 2003 年 5 月，于湖南省医疗器械药品公司（现湖南协众药品器械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3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于湖南长沙宝鉴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兼董事长；2005 年 3 月至今，于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今，于公司先后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长；2016 年 6 月至今，于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现任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翁小涛，报告期内无变动。

同控股股东情况。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871129	天济草堂	——	——	——	——	——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4,000,000.00	6.8%	2015.3.30-2016.3.29	否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5,000,000.00	6.8%	2015.3.24-2016.3.23	否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9,000,000.00	6.8%	2016.3.25-2017.3.24	否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710,000.00	6.7%	2016.11.30-2017.11.29	否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750,000.00	6.7%	2016.11.30-2017.11.30	否
银行贷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20,000,000.00	7.04%	2015.1.19-2020.1.18	否
合计		40,460,000.00			

违约情况（如有）：

无

四、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二）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翁小涛	董事长	男	51	本科	2016年8月2日至2019年8月1日	是
向忠友	董事、总经理	男	51	硕士	2016年8月2日至2019年8月1日	是
肖春雷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50	本科	2016年8月2日至2019年8月1日	是
陈祥瑞	董事会秘书	男	61	本科	2016年9月15日至2019年8月1日	是
王军忠	董事	男	45	大专	2016年8月2日至2019年8月1日	是
翁小波	董事	男	55	大专	2016年8月2日至2019年8月1日	是
何毅	监事会主席	男	52	本科	2016年8月2日至2019年8月1日	是
张碧峰	监事	男	53	本科	2016年8月2日至2019年8月1日	是
曾宪龙	监事、生产副总	男	51	本科	2016年8月2日至2019年8月1日	是
李湘锋	副总经理	男	43	本科	2016年8月2日至2019年8月1日	是
邹鑫	质量总监	男	34	本科	2016年8月2日至2019年8月1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1. 董事长翁小涛与董事翁小波是兄弟关系；
 2. 董事王军忠是翁小涛、翁小波的妹夫，属郎舅关系；
-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翁小涛	董事长	22,500,000	0	22,500,000	66.18	0
向忠友	董事、总经理	7,500,000	0	7,500,000	22.06	0
肖春雷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350,000	350,000	1.03	0
陈祥瑞	董事会秘书	0	70,000	70,000	0.21	0
王军忠	董事	0	355,000	355,000	1.04	0
翁小波	董事	0	200,000	200,000	0.59	0
何毅	监事会主席	0	100,000	100,000	0.29	0
张碧峰	监事	0	50,000	50,000	0.15	0
曾宪龙	监事、生产副总	0	80,000	80,000	0.24	0
李湘锋	副总经理	0	40,000	40,000	0.12	0
合计		30,000,000	1,245,000	31,245,000	91.91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	-----------	---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翁小涛	执行董事、总经理	新任	董事长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
向忠友	监事	新任	总经理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
肖春雷	财务经理	新任	财务总监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
陈祥瑞	——	新任	董事会秘书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1、翁小涛，男，董事，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情况”。

2、向忠友，男，中国国籍，1966年9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6月毕业于湖南中医学院（现湖南中医药大学），本科学历，2008年7月取得武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88年7月至1992年11月，于湖南制药厂（现湖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担任车间技术负责人；1992年12月至1998年6月，于湖南省国药开发总公司（现已注销）先后担任湘深制药厂（现已注销）任副厂长、厂长；1998年6月至2002年1月，于湖南省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担任新特药部经理；2002年2月至2012年12月，于长沙双鹤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3年1月至今，于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监事、总经理、董事；2013年7月至今，于湖南天济草堂药材种植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于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湖南天济草堂药材种植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

3、肖春雷，男，中国国籍，1967年3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7月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现湖南大学），大专学历，1987年8月至1995年10月，于湖南省湘东医院（现湖南师大附属湘东医院）任财务科副科长；1995年11月至1999年5月，于湖南省国药开发总公司担任营销部副经理；1999年6月至2008年7月，于湖南省医药销售有限公司先后任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08年8月至2012年6月，于长沙动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经理；2012年6月至今，于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4、王军忠，男，中国国籍，1972年6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7月毕业于湖南中医学院（现湖南中医药大学）药学系药学专业，大专学历。1995年8月至1995年12月，无业；1996年1月至2000年12月，于湖南省医疗器械药品公司（现湖南协众药品器械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业务员、销售经理；2001年1月至2005年10月，于湖南景生医药有限公司（现湖南同济堂景生药业有限公司）任销售

经理；2005 年 11 月至 2009 年 10 月，于湖南三精医药商贸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销售经理、营销大区总监；2005 年 3 月至今，于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09 年 10 月至今，于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担任大区总监；2016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任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大区总监、公司董事、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监事。

5、翁小波，男，中国国籍，1962 年 11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 8 月毕业于湖南广播电视大学金融专业，专科学历。1980 年 12 月至 2005 年 8 月，于湖南省蓝山县农业银行县支行先后担任信贷员、出纳员、储蓄会计、监察保卫部副主任、宣教专干、人秘综合部副主任、城关营业所副主任、支行营业部副主任；2005 年 9 月至 2009 年 8 月，于长沙宝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担任采购员；2009 年 9 月至今，于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采购部经理、董事；2013 年 7 月至今，于湖南天济草堂药材种植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6 年 6 月至今，于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担任监事。现任公司董事、采购部经理、湖南天济草堂药材种植有限公司监事、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监事。

6、何毅，男，中国国籍，1965 年 7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7 月毕业于湖南中医学院中药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88 年 8 月至 2002 年 2 月，于湖南制药厂（现湖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车间主任、技术部副经理，2002 年 3 月至 2005 年 9 月，于湖南国光药业集团亚大制药有限公司担任生产部经理，2005 年 10 月至 2007 年 3 月，于湖南湛大泰康药业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4 月，于湖南双鹤新特药有限公司担任观沙岭店门店经理；2010 年 5 月至今，于湖南天济草堂制药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生产负责人、质量负责人、销售部 OTC 市场部总监、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销售部 OTC 市场部总监、监事会主席。

7、张碧峰，男，中国国籍，1964 年 8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 7 月毕业于湖南中医学院，本科学历。1987 年 9 月至 1996 年 9 月，于湖南医药工业研究所担任研究员；1996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2 月，于湖南医药集团开发有限公司担任研发员；2000 年 1 月至 2005 年 12 月，于湖南宏生堂药业有限公司担任生产管理员；2006 年 1 月至 2006 年 5 月，无业；2006 年 6 月至 2010 年 11 月，于湖南宝鉴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担任销售员；2010 年 12 月至今，于湖南天济草堂制药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办事员、监事。现任公司办事员、监事。

8、曾宪龙，男，中国国籍，1965 年 9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7 月毕业于湖南中医学院（现湖南中医药大学），本科学历。1988 年 7 月至 2006 年 12 月，于湖南常德中药厂（现湖南德海制药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车间工艺员、生产部经理、生产副总经理等职；2007 年 1 月至 2008 年 10 月，于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管理部副部长；2008 年 11 月至 2012 年 7 月，于药圣堂（湖南）制药有限公司担任生产副总经理；2012 年 11 月至今，于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生产总监、监事。现任公司监事、生产副总。

9、陈祥瑞，男，中国国籍，1955 年 12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 年 7 月至 1998 年 11 月，于湖南中医学院担任教师；1998 年 12 月至 2006 年 2 月，于湖南中医药大学先后担任党委办公室及院办公室副主任、主任；2006 年 3 月至 2011 年 11 月，于湖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担任党委书记；201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1 月，于湖南中医药大学药学院担任党委书记；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8 月，无业；2016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行政副总经理。

10、李湘锋，男，中国国籍，1974 年 12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中医药大学中药学专业，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至 2010 年 4 月，于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业务员、销售主管、销售部经理；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6 月，于北京康辰医药有限公司（现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销

售部经理；2013年7月至2016年4月，于成都斯美康药业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于湖南天济草堂制药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副总经理、营销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营销总监。

11、邹鑫，男，中国国籍，1983年10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7月毕业于湖南中医药大学，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4年8月，于莲药圣堂（湖南）制药有限公司担任车间主任、质量部副经理、GMP办主任等职务；2014年8月至今，于湖南天济草堂制药有限公司担任质量总监。现任公司质量总监。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9	21
生产人员	48	78
销售人员	49	51
技术人员	11	12
财务人员	8	10
其他	48	40
员工总计	183	21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6	7
本科	29	38
专科	62	57
专科以下	86	110
员工总计	183	212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人员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人员增加，2016 年末员工总数较上年末增加 29 人，占 2016 年末员工总数的 14%，增加人员主要是生产人员，公司中高层及核心员工保持稳定。

2. 员工招聘

作为高科技技术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薪酬、福利、绩效、内部晋升及奖惩、员工离职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2016 年公司人力资源部通过专场招聘会、网络、校园招聘等形式，向社会和学校广纳贤才，为公司人才需求提供保障。

3. 员工培训

在培训方面，2016 年的培训工作围绕 GMP、GSP 要求展开，年初拟定 2016 年培训计划和培训实施方案，明确培训管理部门、培训组织部门、培训师和参训人的职责。年中严格遵照年度培训计划组织实施培训，重点抓好新员工培训、企业文化、GMP、GSP 等培训，根据员工需求适当调整和补充培训课程。持续开展在职人员专项业务培训、管理者领导力培训等全方位培训，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

4. 薪酬福利

公司致力于为员工营造舒适、安全的工作环境，并提供相应的福利和保障。为此，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的绩效考核体系及富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并定期组织对员工进行体检，同时开展形式多样的教育培训，使各位员工不断学习新知识、提高专业技能。公司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政策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5.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0	0	0
核心技术人员	6	6	30,000,00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经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认定的核心员工。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6 人，即翁小涛、向忠友、仇金娥、宋太发、李林梅、谢峰六名人员，其中翁小涛、向忠友为公司董事，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变动情况”。

1、宋太发，男，中国国籍，1982 年 2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6 月毕业于湖南中医药大学药学院中药系，2009 年 6 月毕业于湖南中医药大学医学专业，研究生学历，工程师职称，执业药师、执业中药师。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6 月，于湖南春光九汇现代中药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主管；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8 月，于长沙医学院担任教务处科员兼任药理学系天然药物化学及药物化学教师；2011 年 9 月至 2014 年 9 月，于中恒集团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项目主管；2014 年 10 月至 2017 年 2 月，于公司担任研发部副经理；2017 年 3 月，于公司担任研发部经理。

2、仇金娥，女，中国国籍，1983 年 5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6 月毕业于湖北中医药大学药学专业，本科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12 年 5 月，于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质量部注册专员、研发注册负责人；2012 年 6 月至 2012 年 11 月，于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担任总监助理；2012 年 12 月至今，于公司担任研发部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担任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担任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副经理。

3、李林梅，女，中国国籍，1984 年 12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 7 月毕业于厦门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2010 年 8 月至 2011 年 8 月，于长沙医学院先后担任教师、教学秘书、科室实验室负责人；2011 年 9 月至 2014 年 8 月，于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生物制药部项目组组长；2014 年 9 月至 2014 年 10 月，于湖南湘中制药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质量分析负责人；2014 年 11 月至今，于公司担任研发部质量分析负责人。

4、谢峰，男，中国国籍，1977 年 8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7 月毕业于中南大学药学专业，本科学历。2004 年 8 月至 2007 年 6 月，于湖南汉森制药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技术员、技术主管；2007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于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车间副主任、工艺室主任、研究所课题负责人；2016 年 1 月至今，于公司担任研发部固体制剂负责人。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财务总监等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责权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营，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治理机制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健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它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积极追求股东权益的最大化，切实维护所有股东的利益，信息披露准确、真实、完整、及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从而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除了 2016 年 11 月 15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翁小涛、董事向忠友、向忠友妻子言惠文作为共同保证人为公司流动性贷款提供担保未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外，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均通过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审议，没有出现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程序、召开及表决方式违反法律、公司章程等情形，公司已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审议，今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负责人将加强对《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公司颁发的相关制度、细则的学习，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杜绝类似错误再次发生，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及时性。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6 年 9 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公告[2013]3 号《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适用于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的《公司章程》。

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的注册资本进行了修改。

2016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了公司英文名称。

报告期内，除上述情形外，公司章程无其他修改。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1、2016 年 8 月 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质量总监、财务总监的聘任议案》及《公司组织机构设置》、《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授权办理工商注册相关事宜》等议案。 2、2016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更换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公司未来三年发展战略规划》、《公司 2016 年中高层管理人员业绩评估方案》、《公司定向增资方案》、《公司股权激励方案》、《修改公司章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增资相关事宜》、《公司 2014~2016 年 1 月至 7 月审计报告》、《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等议案。 3、2016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更正公司股改时公司章程等书面材料日期》、《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等议案。
监事会	1	2016 年 8 月 2 日召开了公司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何毅为监事会主席。
股东大会	3	1、2016 年 8 月 2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整体变更为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方案》、《公司章程》、《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公司股票在全国股票系

		统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司监管》、《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整体变更为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宜》等议案。 2、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定向增资方案》、《公司股权激励方案》、《修改公司章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增资扩股相关事宜》、《公司 2014~2016 年 1 月至 7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3、2016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更正公司股改时公司章程等书面材料日期》等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出席情况符合法律规定，会议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均合法有效，不存在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并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正常运行。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有效运行。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已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分别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规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制度。公司股份制改制过程中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重要制度。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逐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来自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股东或其代表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层引入职业经理人等情况。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与监管机构的经常性联系和主动沟通，积极向监管机构报告公司相关事项，确保公司信息披露更加规范。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如有）

公司董事会下尚未设置专业委员会。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具有独立性，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中医药研发、制造、销售，在业务上独立于股东，拥有独立完整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售后服务系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的采购、研发、生产、销售、质量控制等重要职能均可由公司承担，不存在大股东通过控制上述机构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股东的情形。

2.资产独立

公司对其拥有的所有资产包括土地、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商标权、专利权等无形资产和无形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并完全由公司独立运营。为防止出现公司资产被股东占用或者为其担保等不规范情形，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专项制度以防范。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未以所属资产、权益为股东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和聘任产生，不存在大股东通过其他非法途径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股东处担任任何职务。公司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在股份公司成立后，及时建立了规范、健全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订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况，未为股东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公司内部控制机制日趋完整、有效。

5.机构独立

公司股改后，机构设置完整、运行健全。公司按照建立和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规则，保证了“三会”、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工作的有序开展。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股东及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大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对财务会计核算管理进行控制，明确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会计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记录所有有效的经济业务，适时地对经济业务的细节进行充分记录，经济业务的价值用货币进行正确的反映，经济业务记录和反映在正确的会计期间，会计报表及其相关说明能够恰当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资金变动情况。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尚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CAC 证审字[2017]022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 188 号信达广场 5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7 年 4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永萍、卢桂凤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CAC 证审字[2017]0227 号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永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卢桂凤

中国 天津

2017 年 4 月 26 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3,147,706.26	9,917,447.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270,000.00	
应收账款	五、（三）/十六、（一）	19,955,862.75	7,108,161.96
预付款项	五、（四）	3,044,760.87	5,099,385.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五）/十六、（二）	307,292.22	868,121.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27,618,368.80	23,586,150.5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455,122.65	132,038.18
流动资产合计		64,799,113.55	46,711,304.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八）	7,200,000.00	7,2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三）	-	-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五、（九）	65,725,383.11	56,465,701.30
在建工程	五、（十）	-	6,832,077.1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一）	10,289,959.74	10,621,483.26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二）	1,388,669.70	1,284,842.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591,355.53	1,085,017.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五）	8,354,75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550,123.08	83,489,121.82
资产总计		158,349,236.63	130,200,426.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六）	11,460,000.00	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七）	30,038,544.56	46,009,120.17
预收款项	五、（十八）	3,413,874.50	8,860,109.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九）	1,878,041.75	1,790,447.21
应交税费	五、（二十）	6,895,246.29	704,763.30
应付利息	五、（二十一）	23,269.40	54,572.93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二）	12,766,129.16	18,955,399.5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三）	4,146,725.7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621,831.40	85,374,412.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四）	9,264,654.40	17,277,319.3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五、（二十五）	8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64,654.40	17,277,319.39
负债合计		80,686,485.80	102,651,732.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六）	34,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七）	29,753,395.92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八）	1,553,002.09	44,806.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九）	12,356,352.82	-2,496,112.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7,662,750.83	27,548,694.1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662,750.83	27,548,694.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349,236.63	130,200,426.23

法定代表人：翁小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春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春雷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56,515.59	1,022,984.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0,000.00	
应收账款		12,713,400.73	1,155,037.45
预付款项		3,044,760.87	4,678,462.8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18,744.57	2,614,218.79
存货		22,991,969.25	13,435,842.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873.42	69,212.08
流动资产合计		46,020,264.43	22,975,758.1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200,000.00	7,2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600,000.00	4,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65,094,594.66	55,513,919.70
在建工程		-	6,832,077.1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289,959.74	10,621,483.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921.90	28,814.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54,75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378,231.30	84,196,294.32
资产总计		139,398,495.73	107,172,052.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652,268.65	32,868,391.89
预收款项		1,797,903.30	3,904,935.99
应付职工薪酬		1,601,053.25	1,327,063.77
应交税费		6,828,725.54	182,496.52
应付利息		18,470.43	54,572.93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8,005,277.56	12,109,207.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46,725.74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50,050,424.47	59,446,668.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264,654.40	17,277,319.3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8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64,654.40	17,277,319.39
负债合计		60,115,078.87	76,723,988.0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753,395.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53,002.09	44,806.43
未分配利润		13,977,018.85	403,257.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283,416.86	30,448,064.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398,495.73	107,172,052.43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5,667,200.78	120,057,565.69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 /十六、（四）	165,667,200.78	120,057,565.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3,109,831.93	116,208,892.23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 /十六、（四）	72,498,321.39	75,236,330.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一）	2,320,250.86	633,990.20
销售费用	五、（三十二）	40,026,316.96	18,508,803.55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三）	26,272,591.79	20,675,317.95
财务费用	五、（三十四）	1,671,015.48	1,331,397.78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五）	321,335.45	-176,948.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十六、（五）	990,000.00	1,125,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547,368.85	4,973,673.46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七）	828,950.44	817,602.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五、（三十七）	54,116.92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八）	562,624.74	560,179.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五、（三十八）	6,664.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813,694.55	5,231,096.01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九）	3,299,637.83	579,417.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14,056.72	4,651,678.9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14,056.72	4,651,678.95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			

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514,056.72	4,651,67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514,056.72	4,651,678.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7	0.1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7	0.16

法定代表人：翁小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春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春雷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31,487,939.47	77,356,808.46
减：营业成本		62,979,051.92	51,025,364.8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01,590.12	425,656.51
销售费用		21,067,140.45	4,174,982.10
管理费用		22,443,975.89	17,013,461.36
财务费用		1,667,786.52	1,336,299.56
资产减值损失		734,051.23	-10,837.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0,000.00	1,125,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684,343.34	4,516,882.04
加：营业外收入		803,083.59	817,602.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4,116.92	
减：营业外支出		555,959.94	428,536.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931,466.99	4,905,947.97
减：所得税费用		2,696,114.47	338,334.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35,352.52	4,567,613.9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235,352.52	4,567,613.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753,909.19	156,944,470.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9,679,880.01	18,608,67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433,789.20	175,553,147.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135,670.15	85,617,674.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96,858.14	12,554,819.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75,463.84	7,085,040.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51,293,733.67	48,900,425.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701,725.80	154,157,96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四十一） 十六、（六）	-7,267,936.60	21,395,186.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90,000.00	1,12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9,000.00	1,12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85,846.14	31,468,720.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85,846.14	31,468,720.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6,846.14	-30,343,720.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460,000.00	2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60,000.00	2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865,939.25	11,722,680.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59,018.88	1,913,473.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24,958.13	13,636,154.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35,041.87	15,363,845.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30,259.13	6,415,311.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17,447.13	3,502,135.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47,706.26	9,917,447.13

法定代表人：翁小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春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春雷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937,868.85	91,898,240.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_____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31,198.46	17,614,643.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069,067.31	109,512,883.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713,052.75	43,677,804.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57,459.15	8,945,309.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72,168.61	3,859,428.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40,379.38	38,250,04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383,059.89	94,732,58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3,992.58	14,780,300.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_____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90,000.00	1,12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_____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_____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9,000.00	1,12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85,846.14	31,038,693.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_____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_____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85,846.14	31,038,693.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36,846.14	-29,913,693.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2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_____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_____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00,000.00	2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865,939.25	11,722,680.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9,691.38	1,913,473.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_____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15,630.63	13,636,154.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84,369.37	15,363,845.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3,530.65	230,452.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2,984.94	792,532.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6,515.59	1,022,984.9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44,806.43		-2,496,112.32		27,548,694.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44,806.43		-2,496,112.32		27,548,694.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29,753,395.92				1,508,159.66		14,852,465.14		50,114,056.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514,056.72		20,514,056.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25,600,000.00				-		-		29,6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				25,600,000.00						-		29,6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1,923,535.25		-1,923,535.25			-
1. 提取盈余公积								1,923,535.25		-1,923,535.2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53,395.92			-415,339.59		-3,738,056.33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4,153,395.92			-415,339.59		-3,738,056.33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4,000,000.00				29,753,395.92			1,553,002.09		12,356,352.82			77,662,750.8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7,102,984.84		22,897,015.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		-7,102,984.84		22,897,015.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44,806.43		4,606,872.52		4,651,678.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651,678.95		4,651,678.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44,806.43		-44,806.43		-

1. 提取盈余公积									44,806.43		-44,806.4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44,806.43		-2,496,112.32		27,548,694.11

法定代表人：翁小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春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春雷

（八）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	其							

		股	续	他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44,806.43	403,257.91	30,448,064.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				44,806.43	403,257.91	30,448,064.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29,753,395.92				1,508,195.66	13,573,760.94	48,835,352.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235,352.52	19,235,352.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25,600,000.00				-	-	29,6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				25,600,000.00						29,6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1,923,535.25	-1,923,535.25	-
1．提取盈余公积									1,923,535.25	-1,923,535.25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53,395.92				-415,339.59	-3,738,056.33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4,153,395.92				-415,339.59	-3,738,056.33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4,000,000.00				29,753,395.92				1,553,002.09	13,977,018.85	79,283,416.8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4,119,549.63	25,880,450.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	-4,119,549.63	25,880,450.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4,806.43	4,522,807.54	4,567,613.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67,613.97	4,567,613.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44,806.43	-44,806.43	-
1. 提取盈余公积									44,806.43	-44,806.43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44,806.43	403,257.91	30,448,064.34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环联路7号

总部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环联路7号

营业期限：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7072445008

股本：人民币叁仟肆佰万元（34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翁小涛

（二）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属于大类“C制造业”下的“C27医药制造业”；而根据国家统计局2011年8月颁布实施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2740中成药生产”行业；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中成药生产”行业（C2740）；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则属于“151111制药”中“15111112中药”行业；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2013年第16号公告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公司属于“3生物产业”中的“3.1生物医药产业”之“3.1.4现代中药与民族药”类。

公司经营范围：中成药生产；化学药品制剂执照；化学药品原料药执照（限分支机构）。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历史沿革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天济草堂”）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以2016年4月30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折为股本3,000.00万元，各股东按照各自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份额的股份公司的股份。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为3,000.00万元（每股面值1元）。2016年9月6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

2016年10月27日，天济草堂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变更为3,400万元，新增股本由股东以货币形式出资，每股价格高于公司净资产，按每股净利润一定倍数为基础，确定为6元/股，并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6年10月31日，天济草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

2016年11月9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环验字[2016]1160018号《验资报告》，验证天济草堂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400万元，2,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出资方式为货币。

本次变更后，天济草堂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翁小涛	2,250.00	66.18
2	向忠友	750.00	22.06
3	湖南卡思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4.41
4	朱涛	40.00	1.18
5	肖春雷	35.00	1.03
6	王军忠	35.50	1.04
7	湖南绿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	0.59
8	翁小波	20.00	0.59
9	何毅	10.00	0.29
10	欧阳文	10.00	0.29
11	曾宪龙	8.00	0.24
12	李湘锋	4.00	0.12
13	李智华	7.50	0.22
14	陈祥瑞	7.00	0.20
15	周红	5.50	0.16
16	张进	5.50	0.16
17	蒙党生	5.50	0.16
18	李静	5.50	0.16
19	张碧峰	5.00	0.15
20	易灿玲	4.00	0.12
21	雷小平	4.50	0.13
22	黄彬	4.50	0.13
23	何健平	4.00	0.12
24	成京兰	4.00	0.12
25	陈湘蓉	3.00	0.09
26	李国斌	2.00	0.06
合计		3,400.00	100.0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4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400.00 万元。

2017年2月27日，本公司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行字号股转系统函【2017】1028号文核准，于 2017年2月28日在新三板挂牌（股票代码为871129）。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被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并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

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应当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1、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2、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3、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4、企业应考虑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
- 2、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
- 3、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
- 4、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

- 1、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

- 2、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

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

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公司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减值认定标准为：降幅累计超过 50%。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公允价值持续低于其成本超过一年。

（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含）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
------------------	--

	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

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1）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

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

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计价政策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本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a、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c、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d、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0	50.00	1.90
机器设备	0 或 5.00	3-10	9.50-33.33
运输设备	5.00	4-5	19.00-23.75
办公设备	0 或 5.00	3-5	19.00-33.33
构筑物及其他	0 或 5	8-20	4.75-12.50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

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证注明的使用年限
专有技术	10	预计受益期间
电脑软件	3	预计受益期间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3、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依据
荒地租金	20、30	荒山租赁合同
装修支出	3	装修支出受益期间

(十九)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

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二十一）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收入确认为款到发货和赊销，对采用款到发货的客户，在收到货款的时候确认预收账款，同时通知销售部门，在仓库发货以后，根据销售合同和销售出库单确认收入；对于赊销结算方式的销售业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2、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照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二十二）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自相关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相关资产计提折旧或摊销时，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应收金额计量；不确定的或者在非日常活动中取得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通常为货币性资产形式，企业应当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计入“递延收益”。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二十四）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

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五）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六）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2016】22号文《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公司根据文件规定变更会计政策，将利润表中“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将文件规定的相关税费通过“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

本公司于2016年5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规定，在编制2016年年度财务报告根据要求进行了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6年12月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2016年5-12月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七）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利润分配

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分配：

A、弥补亏损

B、按 10%提取盈余公积金

C、支付股利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25%

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天济草堂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25%
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南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为 GF201543000018。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的规定，复审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复审批准的有效期当年开始，可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自 2015 年-2017 年止按 15% 的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此优惠仅限于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其子公司不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3、其他说明

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42,986.12	167,041.63
银行存款	13,104,720.14	9,750,405.50
合计	13,147,706.26	9,917,447.13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70,000.00	
合计	270,000.00	

2、本期应收票据中无已经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本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28,377.00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419,448.13	100.00	1,463,585.38	6.83	19,955,862.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1,419,448.13	100.00	1,463,585.38	6.83	19,955,862.75

续前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29,274.82	100.00	1,321,112.86	15.67	7,108,161.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429,274.82	100.00	1,321,112.86	15.67	7,108,161.96

2、应收账款种类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129,968.58	89.32	956,498.43	5,211,262.33	61.82	260,563.12
1 至 2 年	1,263,805.20	5.90	126,380.52	1,275,132.38	15.13	127,513.24
2 至 3 年	743,930.75	3.47	223,179.23	903,012.87	10.71	270,903.86
3 至 4 年	240,432.80	1.12	120,216.40	714,693.40	8.48	357,346.70
4 至 5 年	20,000.00	0.09	16,000.00	101,939.50	1.21	81,551.60
5 年以上	21,310.80	0.10	21,310.80	223,234.34	2.65	223,234.34
合计	21,419,448.13	100.00	1,463,585.38	8,429,274.82	100.00	1,321,112.86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南德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3,841,595.20	1 年以内	17.94
北京天信时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1,702,740.00	1 年以内	7.95
国药控股东虹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货款	1,366,368.00	1 年以内	6.38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835,016.40	1 年以内	3.90
北京科园信海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货款	823,886.28	1 年以内	3.85
合计		8,569,605.88		40.01

4、本报告期末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湖南德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关联方	<u>3,841,595.20</u>	17.94
合计		<u>3,841,595.20</u>	17.94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548,593.49	83.71	3,452,428.01	67.62
1 至 2 年	489,737.38	16.08	883,911.79	17.31
2 至 3 年	6,430.00	0.21	161,516.62	3.16
3 年以上			608,255.15	11.91
合计	3,044,760.87	100.00	5,106,111.57	100.00

注：2015 年已计提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6,726.19 元，见附注五、（十四）资产减值准备明细，以上数据为原值。

2、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原因
北京博全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2 年	合同未完成
湖南湛大泰康药业有限公司	104,615.38	1-2 年	债务人认证 GMP 未能生产
合计	404,615.38		

3、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北京博全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840,000.00	1,540,000.00 元为 1 年以内，300,000.00 元为 1-2 年
湖南新五洲医药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150,822.50	1 年以内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长沙供电分公司	115,072.37	1 年以内
湖南湛大泰康药业有限公司	104,615.38	1-2 年
广州佰瑞医药有限公司	103,950.00	1 年以内
合计	2,314,460.25	

(五) 其他应收款**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0,377.19	100.00	33,084.97	9.72	307,292.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40,377.19	100.00	33,084.97	9.72	307,292.22

续前表：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5,026.16	100.00	146,904.95	14.47	868,121.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15,026.16	100.00	146,904.95	14.47	868,121.21

2、其他应收款种类说明：**(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2,112.77	79.94	13,605.64	114,424.14	11.27	5,721.21

1 至 2 年	5,000.00	1.47	500.00	690,170.77	68.00	69,017.08
2 至 3 年	63,264.42	18.59	18,979.33	167,294.86	16.48	50,188.46
3 至 4 年		-		42,036.39	4.14	21,018.20
4 至 5 年		-		700.00	0.07	560.00
5 年以上		-		400.00	0.04	400.00
合计	340,377.19	100.00	33,084.97	1,015,026.16	100.00	146,904.95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借支	10,200.00	219,429.05
保证金	155,088.17	692,170.77
代收代付	25,607.66	48,915.14
其他	149,481.36	54,511.20
合计	340,377.19	1,015,026.16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是否关联方
湖南梅溪湖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5,088.17	1 年以内	45.56	否
株洲江源合伙税务师事务所	往来款	30,000.00	2-3 年	8.81	否
彭明安	员工借支	10,200.00	1 年以内	3.00	否
代扣代缴社保费	代扣代缴	8,466.80	1 年以内	2.49	否
代扣代缴养老保险	代扣代缴	8,034.00	1 年以内	2.36	否
合计		211,788.97		62.22	

(六) 存货

1、存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14,955.65		8,214,955.65	6,503,412.64		6,503,412.64
在产品	6,940,774.31		6,940,774.31	5,039,368.69		5,039,368.69
库存商品	12,047,165.44	299,409.10	11,747,756.34	9,546,047.43		9,546,047.43
发出商品	101,412.00		101,412.00	1,883,851.29		1,883,851.29
消耗性生物资产	613,470.50		613,470.50	613,470.50		613,470.50
合计	27,917,777.90	299,409.10	27,618,368.80	23,586,150.55		23,586,150.55

2、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转回数	本期转销数	
库存商品		299,409.10			299,409.10
合计		299,409.10			299,409.10

3、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药品有效期为两年，2015 年 5 月 1 日之前生产的药品全额计提减值。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2,109.12	
预缴企业所得税	423,013.53	132,038.18
合计	455,122.65	132,038.18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采用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200,000.00	7,200,000.00
其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200,000.00	7,200,000.00
合计	7,200,000.00	7,200,000.00

1、采用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本期现金红利
湖南江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	5.00		990,000.00
合计	5.00	5.00		990,000.00

续前表：

被投资单位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湖南江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00,000.00		7,200,000.00	7,200,000.00		7,200,000.00
合计	7,200,000.00		7,200,000.00	7,200,000.00		7,200,000.00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构筑物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164,785.19	23,652,341.83	1,743,608.73	1,881,419.08	3,419,855.12	73,862,009.95
2.本期增加金额	8,438,328.75	2,610,521.16	292,664.86	73,415.38	2,016,926.57	13,431,856.72
（1）购置		2,610,521.16	292,664.86	73,415.38	2,016,926.57	4,993,527.97
（2）在建工程转入	8,438,328.75					8,438,328.75
3.本期减少金额		591,415.35	133,296.00			724,711.35
（1）处置或报废		591,415.35	133,296.00			724,711.35
4.期末余额	51,603,113.94	25,671,447.64	1,902,977.59	1,954,834.46	5,436,781.69	86,569,155.3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250,617.57	9,250,454.85	554,566.22	1,543,145.37	1,797,524.64	17,396,308.65
2.本期增加金额	839,055.50	2,090,081.18	196,289.05	388,260.35	651,824.04	4,165,510.12
（1）计提	839,055.50	2,090,081.18	196,289.05	388,260.35	651,824.04	4,165,510.12
3.本期减少金额		591,415.35	126,631.21			718,046.56
（1）处置或报废		591,415.35	126,631.20			718,046.55
4.期末余额	5,089,673.07	10,749,120.68	624,224.06	1,931,405.72	2,449,348.68	20,843,772.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金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513,440.87	14,922,326.96	1,278,753.53	23,428.74	2,987,433.01	65,725,383.11
2.期初账面价值	38,914,167.62	14,401,886.98	1,189,042.51	338,273.71	1,622,330.48	56,465,701.30

2、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前处理提取车间	6,221,869.22
制剂一车间	11,925,944.26
工业附属用房	6,871,543.98
制剂二车间	4,891,870.39
株洲药厂	994,384.76
株洲提取制剂厂房	1,570,546.68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前处理提取车间	6,221,869.22	正在办理中
制剂一车间	11,925,944.26	正在办理中
工业附属用房	6,871,543.98	正在办理中
制剂二车间	4,891,870.39	正在办理中
锅炉房及泵房	552,979.01	正在办理中
职工宿舍	2,028,220.66	正在办理中
株洲药厂	994,384.76	正在办理中
株洲提取制剂厂房	1,570,546.68	正在办理中
株洲中式车间	969,989.22	正在办理中

(十)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有限公司整体搬迁项目建安工程				6,832,077.14		6,832,077.14
合计				6,832,077.14		6,832,077.14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有限公司整体搬迁项目建安工程		6,832,077.14	1,606,251.61	8,438,328.75		
合计		6,832,077.14	1,606,251.61	8,438,328.75		

3、期末无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286,885.00	158,000.00		113,200.00	11,558,085.0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1,286,885.00	158,000.00		113,200.00	11,558,085.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65,401.74	158,000.00		113,200.00	936,601.74
2.本期增加金额	331,523.52				331,523.52
(1) 计提	331,523.52				331,523.5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996,925.26	158,000.00		113,200.00	1,268,125.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89,959.74				10,289,959.74
2.期初账面价值	10,621,483.26				10,621,483.26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土地租金	1,284,842.25		43,321.08		1,241,521.17	
装修费用		222,825.69	75,677.16		147,148.53	
合计	1,284,842.25	222,825.69	118,998.24		1,388,669.70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坏账准备	1,496,670.35	305,941.38	1,474,744.00	349,476.53
存货跌价准备	299,409.10	50,463.88		
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	939,801.06	234,950.27	2,942,165.37	735,541.34
合计	2,735,880.51	591,355.53	4,416,909.37	1,085,017.87

(2) 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2,349,828.59	1,844,683.46
合计	2,349,828.59	1,844,683.46

(3) 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年度

到期年度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8 年	192,266.45	192,266.45	
2019 年	1,063,854.62	1,063,854.62	
2020 年	588,562.39	588,562.39	
2021 年	505,145.13		
合计	2,349,828.59	1,844,683.46	

(十四)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 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474,744.00	28,652.54		6,726.19	1,496,670.35
二、存货跌价准备		299,409.10			299,409.10
合计	1,474,744.00	328,061.64		6,726.19	1,796,079.45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设备和工程款	1,617,955.00	
土地保证金及测绘费	6,300,000.00	
洁净工程	436,800.00	
合计	8,354,755.00	

(十六)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保证借款	2,460,000.00	
合计	11,460,000.00	9,000,000.00

(十七) 应付账款**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材料款	27,886,610.31	46,009,120.17
设备款	858,464.00	
其他	1,293,470.25	
合计	30,038,544.56	46,009,120.17

2、本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中欠其他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湖南德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708,245.29	1,329,616.29
合计	3,708,245.29	1,329,616.29

(十八) 预收款项**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3,413,874.50	8,860,109.61
合计	3,413,874.50	8,860,109.61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一、短期薪酬	1,790,447.21	12,937,331.90	12,880,693.52	1,847,085.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47,120.78	1,016,164.62	30,956.1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790,447.21	13,984,452.68	13,896,858.14	1,878,041.75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19,379.11	11,804,817.33	11,740,379.35	1,783,817.09
二、职工福利费	65,666.29	332,508.63	397,974.92	200.00
三、社会保险费		503,196.41	471,199.31	31,997.1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418,177.25	386,180.15	31,997.10
2. 工伤保险费		53,092.94	53,092.94	
3. 生育保险费		31,926.22	31,926.22	
四、住房公积金		284,220.01	254,733.01	29,48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01.81	12,589.52	16,406.93	1,584.40
合计	1,790,447.21	12,937,331.90	12,880,693.52	1,847,085.59

2、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情况如下：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缴	本期缴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1,018,869.28	990,983.68	27,885.60
二、失业保险费		28,251.50	25,180.94	3,070.56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047,120.78	1,016,164.62	30,956.16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1,744,676.22	
增值税	4,576,199.57	639,69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0,333.97	34,260.64
教育费附加	228,809.99	24,300.5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2,278.03	6,510.91
其他税费	12,948.51	
合计	6,895,246.29	704,763.30

(二十一)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未付利息	23,269.40	54,572.93
合计	23,269.40	54,572.93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金	181,540.00	3,173,120.00
代收代付款	2,354,291.18	13,547.60

往来款	9,869,039.85	12,686,387.18
员工报销及其他	361,258.13	3,082,344.73
合计	12,766,129.16	18,955,399.51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比例(%)	款项性质
翁小涛	股东、实际控制人	4,000,000.00	31.33	往来款
合计		4,000,000.00	31.33	

3、本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欠其他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向忠友		1,250,000.00
翁小波		3,090,000.00
翁小燕	1,641,150.00	1,641,150.00
合计	1,641,150.00	5,981,150.00

（二十三）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46,725.74	0
合计	4,146,725.74	0

（二十四）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9,264,654.40	17,277,319.39
合计	9,264,654.40	17,277,319.39

2、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兴业银行长沙分行	2015/1/19	2020/1/18	RMB	7.04		9,264,654.40
合计	—	—	—	—		9,264,654.40

（二十五）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GMP 生产基地 II 期--清热散结胶囊产业化及技术升级专项资金		800,000.00		800,000.00	两年验收期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二十六) 股本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
翁小涛	22,500,000.00			22,500,000.00	66.18
向忠友	7,500,000.00			7,500,000.00	22.06
湖南卞思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		1,500,000.00	4.41
朱涛		400,000.00		400,000.00	1.18
肖春雷		350,000.00		350,000.00	1.03
王军忠		355,000.00		355,000.00	1.04
湖南绿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0.59
翁小波		200,000.00		200,000.00	0.59
何毅		100,000.00		100,000.00	0.29
欧阳文		100,000.00		100,000.00	0.29
曾宪龙		80,000.00		80,000.00	0.24
李湘锋		40,000.00		40,000.00	0.12
李智华		75,000.00		75,000.00	0.22
陈祥瑞		70,000.00		70,000.00	0.20
周红		55,000.00		55,000.00	0.16
张进		55,000.00		55,000.00	0.16
蒙党生		55,000.00		55,000.00	0.16
李静		55,000.00		55,000.00	0.16
张碧峰		50,000.00		50,000.00	0.15
易灿玲		40,000.00		40,000.00	0.12
雷小平		45,000.00		45,000.00	0.13
黄彬		45,000.00		45,000.00	0.13
何健平		40,000.00		40,000.00	0.12
成京兰		40,000.00		40,000.00	0.12
陈湘蓉		30,000.00		30,000.00	0.09
李国斌		20,000.00		20,000.00	0.06
合计	30,000,000.00	4,000,000.00	-	34,000,000.00	100.00

注：2016年11月9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环验字[2016]1160018号《验资报告》，验证天济草堂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400万元，2,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出资方式为货币。

（二十七）资本公积

1、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753,395.92		29,753,395.92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5,600,000.00		25,600,000.00
（2）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53,395.92		4,153,395.92
合计		29,753,395.92		29,753,395.92

（二十八）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4,806.43	1,923,535.25	415,339.59	1,553,002.09
合计	44,806.43	1,923,535.25	415,339.59	1,553,002.09

注：本公司本期法定盈余公积因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而增加。

（二十九）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496,112.3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496,112.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14,056.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23,535.2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其他	3,738,056.3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56,352.82

（三十）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164,681,823.45	120,057,565.69

2、其他业务收入	985,377.33	
合计	165,667,200.78	120,057,565.69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	72,498,321.39	75,236,330.76
2、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72,498,321.39	75,236,330.76
三、营业毛利		
1、主营业务毛利	92,183,502.06	44,821,234.93
2、其他业务毛利	985,377.33	
合计	93,168,879.39	44,821,234.93

2、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按业务内容列示：（按品种分类）

项目	本期数		
	收入	成本	毛利
一.主营业务			
丸剂、胶囊剂	152,020,453.62	64,687,863.98	87,332,589.64
片剂	12,655,627.77	7,804,715.35	4,850,912.42
其他	5,742.06	5,742.06	
小计	164,681,823.45	72,498,321.39	92,183,502.06
二. 其他业务			
咨询收入	985,377.33		985,377.33
小计	985,377.33		985,377.33
合计	165,667,200.78	72,498,321.39	93,168,879.39

项目	上期数		
	收入	成本	毛利
一.主营业务			
丸剂、胶囊剂	112,283,420.00	69,871,735.68	42,411,684.32
片剂	7,764,573.05	5,356,420.44	2,408,152.61
其他	9,572.64	8,174.64	1,398.00
小计	120,057,565.69	75,236,330.76	44,821,234.93
二. 其他业务			
合计	120,057,565.69	75,236,330.76	44,821,234.93

3、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重庆朗诺药业有限公司	8,239,205.13	4.97
北京天信时医药有限公司	5,085,025.64	3.07
武汉纪世医药有限公司	4,663,452.65	2.81
湖南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4,620,179.49	2.79
湖南润阳医药有限公司（湖南时代阳光医药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738,582.05	1.65
合计	25,346,444.96	15.3

（三十一）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5,989.31	336,035.09
教育费附加	704,449.38	297,955.11
房产税	344,228.74	
其他	285,583.43	
合计	2,320,250.86	633,990.20

（三十二）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市场调研费	17,692,878.55	
会务费	5,220,921.65	4,493,126.40
宣传费	2,588,039.13	3,964,148.56
职工薪酬及社保	2,225,200.12	4,095,167.99
差旅费	4,063,911.44	2,747,773.54
办公费	1,781,877.31	964,328.55
咨询服务费	1,597,154.33	
运输费	1,005,912.45	1,332,298.65
劳务费	271,738.00	
网络通讯费	148,642.57	132,032.83
住宿费	105,475.36	35,437.00
展览费	98,501.37	92,637.67
汽车修理费	94,319.25	123,578.00
邮费	75,707.36	78,913.84
招待费	66,243.00	69,476.00
水电费	5,297.00	4,321.00

招标服务费	2,839.43	200.00
其他	2,981,658.64	375,363.52
合计	40,026,316.96	18,508,803.55

（三十三）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职工薪酬	7,691,881.89	6,577,879.18
技术开发费	6,979,252.15	5,697,583.18
折旧	1,613,104.03	868,755.47
修理费	1,356,147.24	1,081,584.27
检验费	978,815.27	584,203.88
存货损失	776,172.86	-17,183.27
审计咨询费	675,222.63	26,122.64
运输费	643,624.02	524,655.51
差旅费	579,384.42	634,769.82
水电费	392,529.38	401,521.49
伙食费	392,525.50	
低值易耗品摊销	382,480.89	389,696.44
无形资产摊销	331,523.52	222,495.08
机物料消耗	282,316.70	169,687.14
税金	262,404.60	640,318.67
办公通讯费	539,138.66	1,015,815.42
招待费	160,068.50	192,066.00
长期待摊费用	118,998.24	43,321.08
培训费	25,730.63	21,206.00
网络维护费	21,251.76	86,086.19
仓储服务费	18,666.00	148,194.02
会务费	13,722.23	115,380.88
邮费	12,570.15	415.00
防洪费	4,500.00	4,500.00
租赁费	2,076.28	
排污费	1,366.00	9,872.00
其他	2,017,118.24	1,236,371.86
合计	26,272,591.79	20,675,317.95

（三十四）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1,727,646.14	1,348,686.62
减：利息收入	68,822.87	26,757.64
手续费	12,192.21	9,468.80
合计	1,671,015.48	1,331,397.78

（三十五）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坏账损失	21,926.35	-176,948.01
二、存货跌价损失	299,409.10	
合计	321,335.45	-176,948.01

（三十六）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90,000.00	1,125,000.00
合计	990,000.00	1,125,000.00

（三十七）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4,116.92	54,116.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4,116.92	54,116.92		
政府补助	748,100.00	748,100.00	700,000.00	700,000.00
其他	26,733.52	26,733.52	117,602.32	117,602.32
合计	828,950.44	828,950.44	817,602.32	817,602.32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改股成功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有限公司整体搬迁	486,300.00		与收益相关
株洲县经济科技信息化局 2016 年度科技项目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株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失业保险管理所稳岗补贴	28,800.00		与收益相关
株洲县经济科技信息化局 2015 年政府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局 2016 年专利资助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株洲县经济和信息化局战略信息产业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专项研发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48,100.00	700,000.00	

(三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664.80	6,664.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664.80	6,664.80		
对外捐赠			5,000.00	5,000.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16,977.84	16,977.84		
其他	538,982.10	538,982.10	555,179.77	555,179.77
合计	562,624.74	562,624.74	560,179.77	560,179.77

(三十九)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805,975.49	434,731.57
递延所得税调整	493,662.34	144,685.49
合计	3,299,637.83	579,417.06

(四十)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往来款	8,862,957.14	17,881,918.74
利息收入	68,822.87	26,757.67
政府补助	748,100.00	700,000.00
合计	9,679,880.01	18,608,676.4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往来款	7,821,592.43	32,324,505.94
付现费用	43,459,949.03	16,566,821.05
银行手续费	12,192.21	9,098.80
合计	51,293,733.67	48,900,425.79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514,056.72	4,651,678.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1,335.45	-176,948.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65,510.12	2,282,125.78
无形资产摊销	331,523.52	225,856.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8,998.24	43,321.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116.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64.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27,646.14	1,348,686.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3,662.34	144,685.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32,218.25	-1,642,051.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02,247.29	11,060,459.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368,751.47	3,457,372.8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7,936.60	21,395,186.6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		
销售商品收到的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796,477.00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147,706.26	9,917,447.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917,447.13	3,502,135.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30,259.13	6,415,311.36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3,147,706.26	9,917,447.13
其中：库存现金	42,986.12	167,041.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104,720.14	9,750,405.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47,706.26	9,917,447.1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二）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32,476,159.29	抵押
无形资产	10,289,959.74	抵押
合计	42,766,119.03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长沙市	200.00	医药销售
湖南天济草堂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湖南株洲	株洲县	200.00	中药种植
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长沙市	1,000.00	化学药品原料药、化学药品制剂的制造；中成药生产

续前表：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直接投资
湖南天济草堂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直接投资
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现金设立

（二）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 适用

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五）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六）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

（七）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无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七、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公司无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八、重要的共同经营

本公司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九、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无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无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十二、股份支付

本公司无股份支付。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翁小涛。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期末			期初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翁小涛	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兼董事长	2,250.00	66.18%	66.18%	2,250.00	75.00%	75.0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	-------	------	-----	-------	--------

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市	翁小涛	772262844
湖南天济草堂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株洲县	向忠友	074957948
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市	翁小涛	MA4L54G03

(续)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 例 (%)	表决权 比例 (%)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医药销售	200.00	200.00	100.00	100.00
湖南天济草堂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中药种植	200.00	200.00	100.00	100.00
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	化学药品原料药、化学药品 制剂的制造；中成药生产		1,000.00	100.00	100.00

3、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湖南德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关联方	616776798
向忠友	股东、董事、总经理	
翁小燕	其他，与控股股东系兄妹关系	
翁小波	股东，与控股股东系兄弟关系	
肖春雷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言惠文	其他，与股东向忠友系夫妻关系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 类型	关联交易内 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 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 的比例 (%)
湖南德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丸剂	协议	9,128,469.42	11.60
湖南德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片剂	协议	2,376,473.32	48.53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 类型	关联交易内 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 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
湖南德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丸剂	协议	7,687,520.00	5.06
湖南德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片剂	协议	788,281.62	6.23

说明: 上述关联交易中, 湖南德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生产产品,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2015 年销售金额分别为 8,475,801.62 元、11,154,021.05 元, 子公司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再从湖南德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此项委托生产产品, 子公司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016 年、2015 年分别回购金额为 10,553,491.45 元、13,897,179.68 元。在编制合并报表时, 此项销售和回购受托生产交易事项已进行了抵销。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备注
回购额	10,553,491.45	13,897,179.68	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采购
销售额	8,475,801.62	11,154,021.05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
回购差价	2,077,689.83	2,743,158.63	
差价率	19.69%	19.74%	回购差价/回购额

3、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向忠友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6-3-25	2017-3-26	否
翁小涛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6-3-25	2017-3-26	否
翁小波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1-19	2020-1-18	否
向忠友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1-19	2020-1-18	否
翁小涛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1-19	2020-1-18	否
向忠友	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460,000.00	2016-11-30	2017-11-29	否
言惠文	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460,000.00	2016-11-30	2017-11-29	否
翁小涛	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460,000.00	2016-11-30	2017-11-29	否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报表项目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南德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841,595.20	192,079.76	1,170,000.00	58,500.00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报表项目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翁小涛	4,000,000.00	4,346,387.18
其他应付款	向忠友		1,250,000.00

其他应付款	翁小波		3,090,000.00
其他应付款	翁小燕	1,641,150.00	1,641,150.00
应付账款	湖南德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708,245.29	1,329,616.29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 期末公司已贴现或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428,377.00元。

(3)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情况：

(4) 其他或有负债

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无应披露的其他或有负债。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未发现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74,734.85	100.00	661,334.12	4.94	12,713,400.73
其中：账龄组合	13,226,682.45	98.89	661,334.12	5.00	12,565,348.3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48,052.40	1.11			148,05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374,734.85	100.00	661,334.12	4.94	12,713,400.73

(续)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8,103.83	100.00	63,066.38	5.18	1,155,037.45
其中：账龄组合	1,218,103.83	100.00	63,066.38	5.18	1,155,037.4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18,103.83	100.00	63,066.38	5.18	1,155,037.45

2、应收账款种类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226,682.45	100.00	661,334.12	1,174,880.00	96.45	58,744.00
1 至 2 年				43,223.83	3.55	4,322.38
合计	13,226,682.45	100.00	661,334.12	1,218,103.83	100.00	63,066.38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南德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3,841,595.20	1 年以内	28.72
北京天信时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1,702,740.00	1 年以内	12.73
国药控股东虹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货款	1,366,368.00	1 年以内	10.22
北京科园信海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货款	823,886.28	1 年以内	6.16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652,442.40	1 年以内	4.88
合计		8,387,031.88		62.71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39,672.50	100.00	20,927.93	0.48	4,318,744.57
其中：账龄组合	282,236.33	6.50	20,927.93	7.42	261,308.40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4,057,436.17	93.50			4,057,436.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339,672.50	100.00	20,927.93	0.48	4,318,744.57

(续)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36,520.98	100.00	122,302.19	4.47	2,614,218.79
其中：账龄组合	913,020.98	33.36	122,302.19	13.40	790,718.79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1,823,500.00	66.64			1,823,5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736,520.98	100.00	122,302.19	4.47	2,614,218.79

2、其他应收款种类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4,971.91	90.34	12,748.60	58,599.80	6.42	2,929.99
1 至 2 年		-		689,170.77	75.48	68,917.08
2 至 3 年	27,264.42	9.66	8,179.33	161,850.41	17.73	48,555.12
3 至 4 年				3,000.00	0.33	1,5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00.00	0.04	400.00
合计	282,236.33	100.00	20,927.93	913,020.98	100.00	122,302.19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165,917.53	1,823,500.00
员工借支	10,200.00	220,850.21
保证金	155,088.17	692,170.77
代收代缴	8,466.80	
合计	4,339,672.50	2,736,520.98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是否关联方
湖南天济草堂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57,436.17	1-2 年	52.02	是
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00,000.00	1 年以内	41.48	是
湖南梅溪湖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5,088.17	1 年以内	3.57	否
彭明安	员工借支	10,200.00	1 年以内	0.23	否
代扣代缴社保费	代扣代缴	8,466.80	1 年以内	0.20	否
合计		4,231,191.14		97.5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湖南天济草堂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公司	成本法	4,600,000.00		4,600,000.00	4,600,000.00
合计		8,600,000.00	4,000,000.00	4,600,000.00	8,6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 比例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 红利
湖南天济草堂医药销 售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湖南天济草堂药材种 植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湖南健之信制药有限 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	——	——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131,487,939.47	77,356,808.46
2、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31,487,939.47	77,356,808.46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	62,979,051.92	51,025,364.83
2、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62,979,051.92	51,025,364.83
三、营业毛利		
1、主营业务毛利	68,508,887.55	26,331,443.63
2、其他业务毛利		
合计	68,508,887.55	26,331,443.63

2、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按业务内容列示：【按品种分类】

项目	本期数		
	收入	成本	毛利
一、主营业务收入			
丸剂、胶囊剂	125,494,848.21	59,958,432.43	65,536,415.78
片剂	5,987,349.20	3,014,877.43	2,972,471.77
其他	5,742.06	5,742.06	

小计	131,487,939.47	62,979,051.92	68,508,887.55
二、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31,487,939.47	62,979,051.92	68,508,887.55

项目	上期数		
	收入	成本	毛利
一、主营业务收入			
丸剂、胶囊剂	72,831,448.32	47,814,456.91	25,016,991.41
片剂	4,521,706.40	3,207,254.18	1,314,452.22
其他	3,653.74	3,653.74	
小计	77,356,808.46	51,025,364.83	26,331,443.63
二、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77,356,808.46	51,025,364.83	26,331,443.63

3、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重庆朗诺药业有限公司	8,239,205.13	6.27
北京天信时医药有限公司	5,085,025.64	3.87
武汉纪世医药有限公司	4,663,452.65	3.55
湖南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4,620,179.49	3.51
湖南润阳医药有限公司（湖南时代阳光医药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738,582.05	2.08
合计	25,346,444.96	19.28

(五)、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90,000.00	1,125,000.00
合计	990,000.00	1,125,000.00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235,352.52	4,567,613.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34,051.23	-10,837.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14,686.13	1,512,187.95

无形资产摊销	331,523.52	171,648.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116.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18,318.64	1,348,686.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107.68	279,70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56,127.20	264,982.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99,187.13	5,798,094.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38,385.69	848,223.7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3,992.58	14,780,300.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		
销售商品收到的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698,377.00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56,515.59	1,022,984.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22,984.94	792,532.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3,530.65	230,452.17

十七、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7,452.1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8,1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253,299.25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9,226.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3,026.4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2,495.5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9,469.0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9,469.08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净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本期	44.59	0.67	0.67
	上期	18.44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本期	44.65	0.67	0.67
	上期	17.20	0.14	0.14

(三)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0,514,056.72	4,651,678.95
非经常性损益	B	-29,469.08	314,464.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0,543,525.80	4,337,214.3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27,548,694.11	22,897,015.16
股权激励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1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1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2 (1)	5,600,000.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2 (1)	9.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2 (2)	24,000,000.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2 (2)	2.00	
股份支付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3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3		
现金分红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	46,005,722.47	25,222,854.64

	$G \times H/K \pm H \times J/K$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44.59%	18.4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1=C/L$	44.65%	17.20%
期初股份总数	N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O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P1	4,000,000.00	
新增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Q1	2.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P2		
新增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Q2		
报告期缩股数	R		
报告期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 份数	U		
新增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 月数	V		
加权平均股份数	$W=N+O+P \times Q/K-R$ $-S \times T/K$	30,666,666.67	3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X=A/W$	0.67	0.1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X1=C/W$	0.67	0.14
稀释每股收益	$Z=A/(W+U \times V/K)$	0.67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	$Z1=$ $C/(W+U \times V/K)$	0.67	0.14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17 年 4 月 26 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湖南天济草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